

李佩甫 著

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

等  
等  
等  
等  
等  
靈魂

李佩甫 著

# 等等等

灵魂

廣東省出版集團  
花城出版社

中國·廣州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**等等灵魂**

李佩甫著.

—广州:花城出版社, 2007. 1

ISBN 978-7-5360-4886-7

I. 等... II. 李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74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6)第135080号

特约编辑: 肖建国 田瑛  
责任编辑: 钟洁玲 孙虹 邓裕玲  
技术编辑: 薛伟民  
平面设计: 苏家杰

---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出版发行 | 花城出版社<br>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        |
| 经 销  | 全国新华书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印 刷  |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<br>(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A区) |
| 开 本  | 787×1092毫米 16开                  |
| 印 张  | 21.5 1插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字 数  | 430,000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版 次  | 2007年1月第1版 2007年1月第1次印刷         |
| 定 价  | 30.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购书热线: 020-37604658 37602819

欢迎登录花城出版社网站: <http://www.fcph.com.cn>

编辑部电话: 020-37592309

## 题 记

印第安人说：别走太快，等一等灵魂。



## 引子

在很多年里，朋友们曾送我一个绰号：夜游神。

我已经在这座城市里居住了二十六年了。几乎每天晚上，吃过饭，把碗一推，会有两个字，瓜子一样地、迫不及待地从我嘴里蹦出来：走走。——说得高级点，是散步。

城市是藏人的好地方。出大门三十米，我就获得了一种自由。是陌生的自由。没有身份，没有背景的自由。在灯光下穿行，在人脸中穿行，躲着车辆，躲着摩托，谁也不认识我，我也不认识谁，多么自由！城市的街灯像一条条河流。我从这条河穿过那条河，从这个街巷偏过那个拐口，有时顺向，有时逆向，嗅着各种味道，像一条狗……有谁知道，一个人的夜晚就是这样度过的。也许有人会以为我在思考什么，其实我什么也没思考，只是走。

走，成了一种惯性。从南到北，从东到西，有时，我会绕半个城，一直走到郊外，走到国道边上，看一串串珠样的灯从眼前流过……大半个夜，就这么走过去了。我曾经踩着香蕉皮滑倒在地，曾经被斜拉的电线挂破脸，却从未被人“挂”住。沿着一条条街走，一夜夜地走，所见到的几乎全是生脸。也不是没有见过熟脸，很少，一个两个的，像灯里的刺儿。

也有走乏的时候。开初，走累了，就折回来。后来越走越远，纯粹是漂。夜幕下，独独的，漂一魂。下雪天也是如此，夜静时，走在雪里，可以闻到灯光的薄荷味。累了，乏了，就找个咖啡馆、茶馆什么的坐一坐，静在那里。

终于有一天，我被一个人“挂”住了。这是个女人，安静，在一个咖啡馆里靠窗坐着。有时候，她会抽出一支摩尔烟，很优雅地点上，纤指翘着，不吸，燃一氛围。我贴街走，一次两次，过去了。后来见她常坐在那个位置上，头稍稍偏一点，托腮，像幅静物画。那寞意从眼里漫散着，似见似不见的……于是我就走进去了。

在这座城市里，知道这个咖啡馆的人很多。所以，我不想说这个咖啡馆的名字。记得，先是隔着五个座，后来是三个座……也许是因了一种陌生的薄荷味，就认识了。于是就有了这个故事。同时，我必须说明，千万不要对号入座，这只是一个故事。

我清楚地记得，认识以后，她说的第一句话是：

那一年，桃花满天……

# 第一章

任秋风是一个习惯看表的人。

下了火车，当他踏上这座城市的时候，他先是下意识地看了一下表：十点三十三分。他摇摇头，笑了。十点三十三分是他作为军人的时间，这个时间比地球转动的时间快了三分钟。在部队十二年间，他就是靠这有意拨快的三分钟，从一个士兵干到副团职的。现在，他重新回到了这个城市，他转业了。

回来了，他很愿意服从城市的时间。于是，他站在出站口，第一个动作就是放下提包，校了一下表，把时间重新拨回来。可是，当他走起来的时候，他的心理时间依旧，每一步都“踏、踏”有声，走着走着就快了。操，他“拨”不回来了。

一出站，就有人围上来，像是一窝乱蜂，闹嚷嚷地说：住店么？便宜……他一句话就把她们给击退了。他说：我到家了。

对城市，他已经有些陌生了。虽然也回来探亲，但如今的城市，是一天一个样。怎么说呢，人是一天天旧，市面却是一日日新。城市的规模越来越大，楼越来越高，人越来越杂……就像是炸了窝似的，仿佛那常年关着的声音和颜色，突然得到大赦，“哄”一下子全放出来了。——可他还是闻到了黄河的气味。在这座城市里，黄河是一粒粒的，是含在风里的、沙。

是啊，到家了，终于到家了。站在门口，掏钥匙的时候，几乎是习惯性地，任秋风又看了一下表——结果，时间成了一颗子弹，给了他重重的一击！

一九九〇年三月十二日晚十一点十一分，那疼是随着钥匙的“吱扭”声射进去的，一颗带着毒气和恶意的子弹正扎在他胸口处。黑暗中，那道从被窝里泻出来的白光，几乎瞎了他的眼！在部队的时候，他曾有过一个赫赫有名的绰号：任旋风。获得过全团的八项第一！可突然间他想吐，坐了三天两夜的火车，吃过十九袋方便面之后，一股从床上飘过来的腥骚使他忍不住想吐（那已

不是青草的气味！女人身上本有一股很纯的青草气息……），翻江倒海地吐！吐过之后，他一下子平静了。那矗立着的静，本是可以杀人的。可接下去，犹如醍醐灌顶，他脑海里突然跳出了一句话，这句话是他最为敬重的一位老首长说过的。

那是标准的军人口吻。他说：继续吧——继续进行。

屋子里一阵忙乱……

当他走出门的时候，一瞬间，他就后悔了。他问自己，操，你的拳头呢？是呀，他的拳头都快攥出血了！……可是，仅仅是一句话，就把他给“吊”起来了。一个矜持的人，不经意间，说出了那么一句高贵的话，还能回头么？——罢了。其实，他最想说的，是三个炸字：狗男女！站在院子里，他一拳打在了墙上，很疼！

抬起头来，他突然发现：城市的灯光是一份一份的；窗户是一份一份的。可他的那一份，没有了。

虽说是三月了，这心一凉，满街的灯就寒了。为了这一天，没有人知道他付出了多大的代价！……在部队，他已干到了副团职，他是做过将军梦的呀！可是，为了她，他还是转了。本来是想带给她一个惊喜的，本来是想兑现一份男人的承诺……当兵十二年，结婚九年，她不是一天天在盼他转业么？在电话里她哭了多少次？然而，真到了转业的时候，他居然无家可归。

当然，他的父母还在，虽然离休了，也都是老资格的国家干部，有着四室一厅的住房……可是，这种时候，他不能回去。回去怎么说？

很久没丈量过城市了。曾记得，从农业路往北，原来还是一片麦田……现在到处都是楼。街宽了，路在延伸，远处的霓虹灯跳荡着一闪一闪的迷离。数过了三条街的路灯之后，他才发现，灯才是城市的灵魂。灯很好，灯光把来来往往的行人照出了一种模模糊糊的温情，一种不明身份的亲切。当你与行人擦身而过的时候，它映出的是人的轮廓，却掩饰了尴尬的心情。是啊，如果没有灯，城就是死的，是被钢筋水泥固化了的、一格一格的囚房。可那是囚房么？如果是的话，这会儿，他是多少渴望有一间属于自己的囚房啊！

正走着，突然又有个人悄没声地凑过来，小声说：“先生，住店么？”

任秋风心里一热，默默地说：“兄弟呀，我到家了。”

可是，那人袖着手，却鸭鸭地靠过来，又做了一个很奇怪的动作：“——可以打炮。打炮么？”

他几乎是下意识地脱口说：“步兵。打什么炮？”

那人怔了一下，脖子一缩，扭头就跑，像兔子一样，倏尔就不见了。他却仍旧愣愣地站着，嘴里嘟嘟囔囔地说：“——莫名其妙。”在部队那些年，虽然也上过军校……可他不懂，真不懂。

现在，他回家了，终于回家了。可是，在回家的路上，他把家丢了。

站在十字路口的时候，他突然觉得有一种疲劳从心的底部漫出来，那乏，像潮水一样很快地漫遍全身，他已经三天两夜没有睡觉了……可是，该往哪里去呢？

## 二

三个字，仅用了三个字，就把她给灭了。

一刹那间，她成了一个贼，是心里“贼”。

在世间所有的道理中，给予永远是高高在上的；而索取是卑下的。何况是“偷”？在东方文字里，“给”的上边是“人”，那叫“上人”；“要”的下边是“女”，那叫“下女”——而且有跪的意味。这两个字从来就不在一个层面上。尤其是感情上的偷窃，那就更甚一层，女，是下贱；男，叫堕落。无论社会怎么开放，在意识里，在血脉中，文化的等级已经确立。

此时，苗青青心里的尴尬和屈辱是无法言说的。她就像是一下子掉进了唾沫做成的监狱——她的囚房就是那张床！就凭那三个字，一下子把她钉在了耻辱柱上！

还说什么？还有什么可说？穿衣吧，各自穿衣，默默地，木然地……

现在，苗青青和邹志刚已各自穿好了衣服，各自默默地在沙发上坐着，仿佛是在等待着那个人的判决。

两个自称是有品位的人，就像是把戏演砸了的“洪常青”和“江姐”，惶惶地、僵僵地坐着，也居然坐出了一种“凛然”。这“凛然”是硬撑出来的，是相互的，也可以说是互为对方而表演。其实，他们心里都有些怕。可这怕，却又是说不出的。情感那么高尚，怎么能轻易亵渎哪？然而，在心的底部，却有两个字像钳子一样紧紧地夹着他们，夹得两个人透不过气来：军婚！

按法律规定，苗青青是军人家属，就凭这两个字，如果任秋风告他们的话，就可以判刑！那么，只要判了刑，无论刑期长短，他们身上那点“品位”就不再是品位了。

苗青青和邹志刚是在一次会议上认识的。那会是财贸口的，而苗青青是晚报文化版的记者，并不分管财贸。说来也巧，那天，跑财贸的小徐突然病了，苗青青就被总编临时抓了差。就这样，一来二去的，两人就认识了。往深里说，还是因为后来那次看相。

有那么一瞬间，两人几乎同时抬起头来，看了看墙上的挂钟：一点了。

就这么闷坐着，邹志刚有一个很细微的动作被苗青青的眼风扫到了。那是他的腿，他的腿下意识地打了个颤儿，是尿颤。他赶快往里缩了缩，并得更紧些。苗青青心里说，他想尿。那硬夹着的，是尿。于是，苗青青默默地说：“你，走吧。”

邹志刚迟疑了一下，说：“那你？”

苗青青突然有些烦躁，说：“走吧，别管我。我知道我是什么东西！”

邹志刚一怔，说：“你，啥意思？”

苗青青说：“没意思。没啥意思。——你走吧。”

邹志刚的确想走。这个时候，走，尴尬；不走也是尴尬。其实，他真要走了，在两人之间悬着的那点“凛然”，那点可怜巴巴的矜持，就可以放下来了。至于以后，天大的事，只要假以时日，也没有过不去的。可是，所有的开始，都由那点“品位”做垫底，那就还得撑着。不撑怎么办？不能太掉份了。

邹志刚还是站起来了。他故作轻松地在屋子里走了一个来回，说：“青青，我说过话，是不会变的。事已至此，他想怎样就怎样吧。”

苗青青的目光柔和了些，说：“你不怕……”

邹志刚避开了那个“怕”字，说：“我，我当然还是希望和平解决。无论他要什么，我都会答应。青青，你要记住，我是爱你的，我不承认这是不道德的。你没看看，什么年代了？”

苗青青看了他一眼，说：“那好，你现在把他叫进来，你给他说。”

邹志刚说：“我说？”

苗青青说：“对，你说。”

邹志刚说：“这，不合适吧？”

苗青青说：“你是男人吧？”

邹志刚说：“是。”

苗青青笑了，那笑像在火上烤过，很燥。尔后，她厉声说：“偷就是偷，偷了就是偷了。我倒情愿他上来揍我一顿！哪怕把我打死呢，我也认了。这叫什么？这叫蔑视，是世上最大的蔑视！这等于是把唾沫吐在咱们的脸上了！你懂不懂？！”

邹志刚不吭了，他无话可说。是的，那三个字，就是一把刀子！

苗青青明白了，到了关键时刻，“品位”是不能当饭吃的。这男人的西装穿得那么板正，领带系得那么优雅，可是，一旦遇上事，他就成了人家说的银样蜡枪头！苗青青厉声说：“走吧。你！”

墙上的挂钟“当”的一声，已是凌晨两点了。

### 三

夜，成了一张遮羞的布。

——很难堪的，两人在一盏路灯下相遇了。

正是凌晨时分，男人站在大街拐角的一盏路灯下，手里是两个沉甸甸的大提包。苗青青一下子受不了了，她眼里的泪“哗”地涌了出来。她默默地说：“……回家吧。”

任秋风看了她一眼，只一眼。尔后，他抬起头来，望着远处，摇摇头，自嘲说：“家？哪儿还有家？——是啊，我是想回家的。可走着走着，家走丢

了。”——说完，他提着包，大步朝前走去。

苗青青快步跟上去，哀求说：“还是，先回家吧。”

任秋风没有回头，一边走一边说：“你知道这条路上，有多少灯么？七十六盏。你知道前面那栋楼上有多少窗户么？十六层，一百七十二个……”

苗青青跟随在后边，低声说：“我错了。是我错了。千错万错，都是我的错。回家吧，你怎么——都行。”

任秋风鼻子里哼了一声，说：“错了？”

苗青青眼里的泪叭嗒、叭嗒往下掉着，说：“对不起。对不起了。”

任秋风一边走一边说：“错了？很好。我不这样认为。也许是我错了。”

苗青青知道，男人是一座火山。面上越冷，内里越热，那是翻腾的岩浆。她甚至期望他吼两声，他要是吼两声，说不定就原谅她了。

苗青青突然蹿到了男人的前边，挡住了他的路，说：“打吧。你打我，随便你怎么样都行！”

男人像山一样立在那里，脸上有了些变化……说：“你这是干什么？”

苗青青两眼一闭，说：“打吧。”

任秋风不动，尔后，他叹一声，说：“在车上，我吃了十九袋方便面。看来，什么都有吃腻的时候……要不，我也不会吐。”

苗青青怔怔地望着他，流着泪说：“我不企求你的原谅。回去睡一觉吧，回去睡上一觉，然后，无论你想怎样……都行。”

任秋风拍了一下肩，说：“看见了么？——军人的脊梁就是床。”

苗青青痛彻地感到，他是说，床，脏了。苗青青小声说：“我不会让你难堪的。我……都换过了。”

任秋风眉头皱了一下，什么也没有说。

苗青青不知该怎么办了。事已做下了，她只好拉下脸求他：“你……难道说，要我给你跪下么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我没这意思。在大街上，你千万别这样。你是个有品位，有身份的人。”

苗青青说：“你骂吧。可你，结婚九年，回来了七次，和你在一起的时间，一共是八十六天零九小时……”

任秋风身子一转，说：“那人，走了？”

苗青青很难堪地说：“走了。”

任秋风摇了摇头，说：“溜得倒快——兔子。”

苗青青说：“别说了。别再说了。”

任秋风说：“好好，我不说。”

苗青青艰难地问：“那你……究竟想怎样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告诉你，此生，我只当一次俘虏。我再也不会当俘虏了。——你，回去吧。”

这时候，一辆公共汽车从远处开了过来……车灯刺刺地晃人的眼，任秋风快步走上前去，跳上了那辆公共汽车。

夜色像雾一样，车上，只有他一个人。任秋风坐在一个角落里，默默地望着慢慢苏醒的城市，任车轮在清晨的大街上碾过。他的头晕腾腾的，就像是锥子扎着一样疼！那火苗一阵一阵地在他心里烧着，都快要把他烧成岩浆了。一个回家的人，把“家”给弄丢了，他窝囊啊！有许多日子，他想着、盼着、熬着，就等着回家这一天呢，可他等来的却是兜头一盆脏水！是最不堪的一幕……不能想，要这样想下去，不是去杀人，就是把自己逼疯！他大口地吐着气，把心里压着的那股火焰吐出来。尔后，就是头疼欲裂，他的头一下一下在椅靠上碰着，碰着，就像劈柴似的，一分一分地把那疼在牙上分解掉。就那么碰着、磕着，渐渐地，在车的晃动中，疲乏袭上来，有了点朦朦胧胧的睡意……然而，就在他刚要睡着时，售票员拍拍他说：哎，哎，到站了，到终点站了。他抬起头，看了看说：我交钱，你再把我拉回去吧。那售票员看看他，诧异地说：你怎么跑车上睡觉来呢？

他心里说，我要想想。

## 四

一个月后，在一家百货商场里，苗青青竟意外地碰上了任秋风。

自从家里发生了那件事后，她已经好久不做饭了。只是随便上街买些方便面、八宝粥之类的半成品，临时凑合一顿。男人好不容易回来一次，却出了那样的丑事，这让她六神无主，百口莫辩，十分的……狼狈。一月来，她每天都在自怨自责中度过的，已熬煎得明显地憔悴了。

这天，她下了班，回家也没意思，她想顺便在商场里逛逛，捎带买点什么。可是，她突然发现男人在一个柜台前站着。男人穿一身发白的旧军装，身上挎着一个洗得发白的旧挎包，居然在买糖。她知道，过去，男人是从不吃糖的。可她分明听见他说：糖，买斤糖。那服务员说：你要哪一种？他伸手指了一下，说：那种吧。就那种，芝麻的。服务员把电子秤的盘子拿下来，给他扒拉了些糖，刚放在秤上，他却说：不要了，我不要这一种，换一种，我要那种。服务员看了他一眼，把秤里的糖倒回去，又换了一种，再一次放在秤上。不料，任秋风竟说：再换一种吧，我不要这种了，要酒心的。立时，那服务员气了，“咚！”一声，把秤盘撂进了糖柜，气呼呼地说：啥人。不卖了！——接下去，更让人吃惊的是，任秋风居然二话不说，扭头走了。

苗青青很惊讶地望着男人的背影，心说，他怎么了？难道犯了神经病？于是，她悄悄地跟在他后边，也上了二楼。

在琳琅满目的货架前走了一圈之后，他又在一个卖钟表的柜台前站住了。他指着柜台里的一只表问：这只多少钱？服务员说：哪只？他说就这只。服务员把表拿出来，放在柜台上，说这款一百二。他说，那只呢？服务员又拿出了

一只，说这只是夜光的，二百六。他却又一指说，那一块呢？我看看那边那红针的。服务员问：你是要电子表？他说不要电子表。东边那种。这时，服务员一下子就不高兴了，气嘟嘟地从里边拿出一只，没好气地放在了柜台上，说你究竟要哪只？这只是进口的，一千四！任秋风说：你怎么这样？服务员说：啥样？你说我啥样？我又不是卖样的？！你到底买不买？不买走人。啥东西！任秋风说：你怎么骂人呢？服务员说：我就骂你了，告我去吧！——不料，任秋风竟“吞儿”声笑了。他摇了摇头，尔后又是扭身就走。

在三楼的服装柜台前，任秋风又开始试服装了。他先试了一套西装，站在镜前看了看，说：这件瘦了。尔后又换上了一件……说：这件，这件胖了。穿上第三件的时候，他往左转转，又往右扭扭，说：这件还行，就是颜色不对。往下，他一连试了六件……试前五件的时候，那服务员都一声不吭，只是脸色不那么好看了，紫了。试到第六件，服务员直直地看着他，什么也不说，就那么看着他，眼里有火！任秋风却仍然面不改色地说：对不起，我不要了。那服务员身子一切，冲到了他面前：你这样试，那样试，一件一件都试个遍，为啥不要？你调戏人呢？！

这时候，苗青青实在是受不了了，她跑上前去说：“要。这件衣服我要了，多少钱？”

可是，任秋风看都不看她一眼，见她来了，一句话也不说，转身就走……苗青青见他走了，一边连声说：对不起。对不起啊……一边急步下楼，追任秋风去了。在匆忙中，苗青青听见身后有一声喘着粗气地骂：呸，流氓！

当苗青青气喘吁吁地追到商场门口的时候，火一下子蹿上来，她说：“你脑子有病吧？你是不是疯了？！”

任秋风却冷冷地说：“怎么了？这商场我不能进么？”

苗青青脱口说：“你，你究竟想干什么？！你怎么知道他是这个商场的老总？”

任秋风愣了片刻，慢慢说：“谁？你是说……那兔子？！明白了。”接着，他突然笑了，一字一顿说，“看来，是冤家路窄呀。”

苗青青顿时恼羞成怒，气急败坏地说：“你都跑到这里来了，还装什么大尾巴狼？！”

任秋风针锋相对，说：“你要这么说，我真得见见他了。”说着，转身又朝商场走去。

苗青青一把拽住他，说：“错是我一个人的。要杀要剐随你便！你这是干什么？！”这时候，看热闹的人围上来了，苗青青没好气地朝围观的人嚷嚷说：“看什么看？！”可话一出口，她又觉得太掉份儿，又赶快把手松了。

不料，任秋风却说：“你放心，我不会动他一指头。我找他……取取经。”

苗青青听他竟说出“取经”的话来，一时更加恼怒，恨恨地说：“你——无耻！”

可任秋风根本不理。他扭身快步走回去，在商场的大堂里拉着一个年轻人问了几句，尔后快步朝楼上走去。上到二楼的时候，他停住步子，只觉得胸口

有点疼……嘴里喃喃地说：“妈的，汤姆弹，还近距离射击。”尔后，他一步一步地走上了五楼。

站在五楼那个挂有总经理办公室牌子的门前，任秋风下意识地伸手敲门，手伸到了门上，却又缩了回来，迟疑了片刻，一把把门推开了。

邹志刚在一个很大的办公桌后面坐着。开始，他甚至有些惊诧：你这个人，怎么回事？不敲门就进来了？！可一霎间，他就明白了，这就是那、个、人。这是那、个、人！他见过他的照片。于是邹志刚眼里有了一丝慌乱。可他还是挺住了，装模作样地咳嗽了一声，问：“你，有什么事么？”

任秋风目不转睛地望着他，有很长时间，他什么也不说……渐渐，邹志刚有些坐不住了，他探了探身子，说：“你，你想干什么？”

不料，任秋风却在他面前的沙发上稳稳地坐下来了。尔后他掏出烟来，点上，吸着，尔后说：“你是总经理？”

邹志刚说：“是，我是。”

任秋风说：“行，你还行。我先后考察了本市十三个中型以上的商场，总体来看，你这里的服务态度，还算好的。”

这句话，把邹志刚说得目瞪口呆！他不知道他究竟是什么意思，也不知道他到底想干什么……就越加慌乱。他直起身来，朝外望了望，盼着能有个人来。可也怪，这会偏偏没人来。

任秋风吸着烟，不紧不慢地说：“看了你的商场，我有信心了。——顺便问一句，你是怎么认识青青的？”

邹志刚不想谈这事，可他不得不说。就结结巴巴地：“在、在一、一次会议上。其、其实……”

任秋风说：“会上认识的，是吧？那会，开得好。很好。以后你多开。”

邹志刚脸苦得像个茄子，像被人捆了手脚的小偷，一副孙子样……

任秋风说：“我再问你一句，你知道什么叫军人么？”

邹志刚头上冒汗了，一粒一粒的，像是陡然长出来的水豆。

任秋风低声喝道：“你把会开到床上，好！——不过，你难受的日子很快就要到了。”

邹志刚如坐针毡！他很想摆脱这尴尬的局面，很想居高临下地说一点什么，可他又不知该怎么说。于是，就再次直了直身子，硬着头皮说：“事已至此，你，你……说个价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不愧是干商业的。让我想想……”

邹志刚似乎从话里听出了点希望，赶忙说：“感情上的事，是吧？这个这个……都是男人，可以商量。你说吧？”

任秋风站起身来，一字一顿地说：“生意人，我告诉你，在这个世界上，有些东西，是不能卖的！你记住我的话吧，你难受的日子就要到了。”

出了商场大门，任秋风看见苗青青像受惊的兔儿一样，仍在商场门口立着。于是，他大步走到苗青青跟前，淡淡地说：“人，我见了，也不是太差。知道我为什么要见他么？”说着，他指了指远处：“告诉你，我转业了。对面

那座楼，就是我的前沿阵地。”

苗青青身不由己地跟着转过身来，看了一眼，她恍然记得，那是家快要倒闭的商场。

## 五

应该说，是一个人硬把任秋风拽进商界的，这个人叫齐康民。

在民间，有很多这样的思想家：他们是从一个极端而又纯粹的时代走过来的。在那个年代里，他们可把玩的东西太少了，因此，偷书以至于读禁书，成了他们人生的一大乐趣。后来，慢慢地，他们在书里读出了思考的方法，也在书里读出了很多疑问……于是，他们就有了“指点江山”的嗜好。在思想的小抽屉里，自然储存着很多的人生抱负。可那抱负不是用来实施的，而是用来评说的。齐康民就是他们中的一个。

齐康民是商学院的一名教师，职称是副教授，课上得最好，却不讨人喜欢。因为他很狂，号称天下第一书虫。书虫就书虫吧，还要天下第一？！大学里有那么多老师，他怎么就第一了？于是仍然是副教授。他讲课有个特点，一讲到激动处，必说他早年偷书的经历，必说那句“当年我和任秋风一块偷书的时候，偷到的第一本书是陈望道的《修辞学发凡》……”，讲着讲着就忘了下课时间了，每次都要学生提醒：齐老师，到下课时间了。他这才从“课”里走出来，说：到了么？那，下课吧。

齐教授不仅有理论，也有实践。他曾经是商学院教师中第一个下海经商的人。有那么一段，人们每每见他手里提着一个装教案的破书兜，出现在各个机关、单位的门前，见人就问：“要钢材么？要铝锭么？”就这样，卖了一年的钢材，跑烂了三双鞋，因喝酒进了五次医院，结果连一根针都没卖出去。他经商一年，不但没赚什么钱，却连连受骗，把自己存折上多年积蓄的五万块钱也全搭进去了……于是作罢。他自嘲说，看来，我只有卖“嘴”了。不过，在理论上，他是从不服输的。

这天，当任秋风出现在教室门外的时候，齐康民像是有感应似的，他突然朝窗外看了一眼，说：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？各位同学，我告诉你们，门外站的那个人，就是当年“文革”中和我一起偷书的小子！——现在，下课。

于是，同学们叽叽喳喳的，一齐朝外看去，他们看到的竟是一个提着两个大提包的军人。于是，不知谁带的头，教室的女同学竟然齐声喊道：——任秋风，偷书贼！

这一声，把任秋风的脸都喊红了，他莫名其妙地站在那里，一时显得十分尴尬。等齐康民走到他跟前，任秋风说：“你这家伙，咋回事？”

齐康民摇着头说：“没事没事，学生们闹着玩呢。这些学生，现在的学生

啊……走，走。”

齐康民就住在商学院的家属院里。几年没见，进了门，任秋风发现，齐康民的家几乎不像个家，那简直就是个巨大的、混乱不堪的书橱！床上、地上、桌上、椅上全是书，一摞一摞的书，书都把人淹了！在书堆里，竟然还有两幅用宣纸写的手书：一幅为“大象无形”，一幅是“大音希声”。可如此气象的条幅，也就那么随随便便地挂在靠墙的一堆书上，上边用两个茶杯镇着。

待坐下后，两人相互看着，静静地看……片刻，齐康民突兀地说：“这么说，鸟儿飞了？”

任秋风皱了一下眉头，说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齐康民吟道：“孔雀东南飞，十里一徘徊……这么说，我得祝贺你了。”

任秋风皱了皱眉，很想骂娘，却说：“祝贺我什么？”

齐康民哈哈一笑，说：“——一九四九，解放了。”

任秋风说：“这么说，你也——解放了？”

齐康民大咧咧地说：“我，早就解放了。去年，她一南逃广州，敝人就解放了。”尔后指指胸口，问，“这地方，疼么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疼。汤姆弹，近距离射击。”

齐康民说：“只要没趴下，就是一条好汉。不过，你知道这是为什么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你还有理论？”

齐康民说：“我们这个民族，是活精神的。十年改革，当人们吃饱饭之后，社会从单一走向多元，精神问题就上升为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了。这是一种周期性的社会病。我认为，不久的将来，中国会出现精神疾病的高发期，将出现群体的婚姻大裂变，你我，不过是早走了一步。”

任秋风说：“鸟理论。”

齐康民说：“不，齐氏理论。”

任秋风苦笑了一下，没有再说什么。

往下，齐康民说：“转业了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转业了。”

齐康民说：“工作安排了么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有点眉目。不过，还没有最后定。”

齐康民立时两眼放光，说：“那我得跟你好好参谋参谋。你听我说，在中国，三四十年代的时候，前线在战场上，那是出将军的时代；五六十年代，前线在麦场上，中国出了陈永贵、董加耕、邢燕子……六七十年代，前线在广场上，那是大字报的年代；八十年代，前线在考场上，那是文凭的年代……现在是九十年代了。九十年代，甚至是下个世纪，你知道中国的前线在哪里？——据敝人的分析，在商场上！”

任秋风笑了，他有点苦涩地笑了笑，说：“康民，你在信上说，你老婆被一外商拐走了。你如此仇恨商人，不至于要我去搞什么商场吧？”

齐康民严肃地说：“正有此意。我在给你的信上不是说了么，在商品时代，人要想不被商品驾驭，就必须去驾驭商品。”

任秋风沉思了片刻，说：“你觉得，我是这块料么？”

齐康民说：“你是。”

任秋风很果断地说：“那好，你从学校里出来，咱们一起干。”

可齐康民却摇了摇头，说：“老弟，你是，我不是。我是二线人物，我是一张嘴。从来就不是一线人物。你听我说……”

当齐康民又要长篇大论发挥时，任秋风说：“康民，我三天三夜都没合眼了。”

齐康民说：“那你睡，你好好睡一觉。等你起来咱们再聊，聊他三天三夜。”

可就在这时，有人敲门了。齐康民开门一看，门口站着三个姑娘。这三个姑娘都是他的学生。齐康民马上回头给任秋风介绍说：“秋风，你来你来，我给你介绍一下，这是我的学生，她们马上就毕业了。这个，叫上官云霓；这个叫江雪；这个叫陶小桃。她们都是我老齐最好的学生！”

可是，当他把三个女学生领进屋时，任秋风竟站在那里，打起了呼噜！齐康民对学生们说：“看，这个人睡了。他三天三夜没合眼，站着就睡了。”

三个女学生十分惊异地望着他，小声说：“还有站着睡的？”

齐康民说：“一个能站着睡的人，你们想吧。”

## 六

又过了一个月，任秋风拿着调令报到了。

他去的单位是一家濒临破产的商场。商场的情况不好，他是知道的。可他没想到，上班第一天，他就遇上了麻烦。

那天，他上班还不到十分钟，屁股下的那把椅子还没坐热呢，法院的人就上门了。法院来了两个戴大盖帽的人，法警。其中一个拿出一张盖有大印的传票，在任秋风面前晃了晃，说：“你姓甄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我不姓甄。”

那人说：“你是总经理吧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我是。”

那人犯疑，说：“总经理明明是一个姓甄的么？你不姓甄你姓什么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对不起，我姓任。”

那人说：“不管你姓啥，你是这家商场的法人吧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是，我是法人。不过，我刚到……”

那人说：“只要你是法人，那就对了。跟我走吧。有人把你告了。”

任秋风站起身，疑惑地说：“不会吧。我才刚刚上任……告我什么？”

那人把传票往他面前的桌上一放，说：“我是法警。奉命执法——你签字

吧。签过字，你跟我走一趟，到那儿就知道了。”

任秋风笑着说：“我刚上任，不用戴手铐吧？”

那人也笑了：“不用。”

就这样，在上班的第一天，任秋风就被两名法警带到法院去了。警车就停在商场的门口，警灯一闪一闪地亮着，在众目睽睽之下，任秋风被法警带走了。

警车开走后，三个姑娘一下子愣了。作为商学院的应届毕业生，上官云霓、江雪和陶小桃是在导师的极力推荐下，才决定来这个商场实习的。可是，在来商场实习的第一天，就碰上了总经理被人带走了的事件。你说这个忤？！

本来，在她们导师齐康民的嘴里，任秋风几乎算是个“神人”，他把他夸成了一朵花。可就在这第一天里，她们看到的却是他被推上警车的狼狈相！见识了这一幕后，三个姑娘有些踌躇了。她们不知道该不该取消她们的实习，也许她们应该到对面的那家商场去？她们三人站在商场的台阶上，叽叽喳喳地议论着。上官云霓说：咱还去么？江雪说：这个人不是挺……陶小桃说：要不，算了？这个时候，她们三人同时都萌生了退意。往下，上官说：老师不会错吧？江雪说：老师会错。陶小桃说：就是不来了，咱也要说一声吧？上官说：对，咱得有个交待。江雪说：不过，这人看上去，硬硬的。上官说：你是崇拜他吧？江雪说：去。净瞎说。陶小桃说：真的呀？说说，你最崇拜谁？江雪反击说：我知道，老师给你写过一幅字：桃之夭夭。陶小桃一下子脸就红了，说：根本不是那么回事。那是我让他讲一个词。他随手写的。上官说：好了，好了，别闹了。这样吧，既然来了，咱们就呆一天看看，晚上再决定。

不料，六个小时后，任秋风却又被放回来了。那是因为前任总经理的一笔烂账，有人把商场告了……本来，作为法人，虽然刚刚上任，他也是要负责任的。可是，到了下午三点的时候，法院经济庭的庭长接了一个电话，此后就让他回来了。

任秋风心里很别扭。说实话，他是在齐康民的再三鼓动下，才走上经商这条路的。作为一名转业干部，组织部门找他谈话的时候，本来有两个去向：一个是到一个区的工商分局当副局长；一个是到这个快要倒闭的商场当总经理。这本是可以选择的。可齐康民一张铁嘴，呱呱一夜，呱呱一夜……两人在一起竟一连谈了三天三夜！后来，越说越激动，于是任秋风就有了立足中原，打造商业帝国的念头。可上任的第一天，就被人这么折腾，任秋风着实有些窝火！

正当任秋风窝火时，紧接着，在他刚刚回到办公室不久，又是屁股还没坐热呢，就又有人闯进来了——三个！

三个姑娘咚咚地跑上楼来，推开门，上官带头，冲冲地说：“任秋风。你是任秋风吧？”

任秋风说：“对，我就是任秋风。”

上官说：“我们来，是要告诉你一声，我们不在这儿实习了。”

任秋风看了三个姑娘一眼，说：“坐，坐下说。”

上官说：“不坐了吧。我们来，就是告诉你一声，我们要走了。”